

## 四川川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四川川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称“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于 2023 年 12 月 8 日上午 10 点 30 分在公司会议室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 12 月 5 日以电话方式和电子邮件方式送达。本次监事会应参加监事 3 人，实际参加监事 3 人。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牟洪波先生主持，董事会秘书周贤华先生列席了会议。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和《监事会议事规则》及相关法规的规定，会议召开合法有效。本次会议经过充分审议，形成了以下决议：

###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部分条款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董事会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并结合公司实际业务发展需要修订《公司章程》，监事会同意公司章程的修订，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3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的议案》

为规范公司选聘（含续聘、改聘）会计师事务所相关行为，提高财务信息质量，切实维护股东利益，董事会根据《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等相关的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制定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监事会同意关于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的制订，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3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 三、备查文件

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四川川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3年12月8日